

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晓燕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和表决，本次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、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

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以审计报告为基础，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业务规划，以审计报告为基础，对2018年公司的营业收入目标及期间费用进行预算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利润分配预案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8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审计、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厦门铠甲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04 月 12 日